

中国煤炭工业协会

煤协会科技函〔2015〕78号

关于开展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试点专项 2016年度第一批项目征集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科技部关于发布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试点专项2016年度第一批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国科发资〔2015〕384号）精神，为深入贯彻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全面落实《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经研究，决定开展煤炭行业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试点专项推荐项目征集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项目征集方向

本次推荐项目征集工作，重点围绕“大气污染成因与控制技术研究”试点专项所列研究内容展开，包括：燃煤电站低成本超低排放控制技术及规模装备、燃煤工业锅炉超低排放控制技术、居民燃煤和城市扬尘控制技术及应用示范、大气污染源排放现场执法监管的技术方法体系研究等领域的研究工作（详见附件2）。

二、推荐工作流程

1. 面向煤炭行业各有关单位征集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试点专项申报项目；
-

2. 邀请有关院士、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同行评议;
3. 组织申报单位按科技部要求进行网上申报。

三、工作要求

请各有关单位认真做好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试点专项申报项目的组织和推荐工作,于2015年12月4日前将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专项项目申请书(详见附件3)电子版材料发至中国煤炭工业协会科技发展部邮箱。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 曹文君 周金生

联系电话、传真: 010-64463369

E-mail: zjscumt@126.com

附件: 1. 科技部关于发布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试点专项2016年度第一批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

2. “大气污染成因与控制技术研究”试点专项2016年度第一批项目申报指南

3.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专项项目申请书模板

